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 50 次股東常會議事錄

【摘錄版】

一、時間：113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公司總管理處五樓大禮堂

（台中市北區雙十路二段二之一號 5 樓）

三、出席股東及代表人：（略）

四、列席人員：（略）

五、主席：李董事長嘉榮



紀錄：林育華

六、宣佈股東常會會議開始（根據本次常會報到處統計截至 9 時 30 分開會前，股東報到出席之股份數為 1 億 5,099 萬 1,043 股，是本公司發行總股數 1 億 5,750 萬股之 95.87%，已達法定開會出席股份數。）

七、主席致詞：

各位股東、董事、監察人以及本公司各位主管、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於百忙中撥冗出席本公司第 50 次股東常會，尤其是澎湖縣七美鄉呂啓俊鄉長、花東地區多位鄉鎮長等，均不辭辛勞、遠道而來關心公司各項業務的發展，著實令人感佩。多年來，承蒙各位股東、先進的支持與協助之下，公司業績表現方能在逆境中穩健成長，在此，嘉榮謹代表公司向各位表達最崇高的敬意。

回顧去(112)年度，上半年南部仍有缺水現象，這幾年的極端氣候對公司的供水穩定確實是很大的考驗，去年 3 月起台南、高雄水情持續吃緊，陸續進入減量供水橙燈，所幸 5、6 月數次的梅雨及後續的颱風，得以逐步紓緩全台水情。惟 7、8 月數次的颱風也造成公司臺東、屏東及澎湖部分供水設施損壞，亦造成部分高雄地區因高濁度原水影響數萬用戶供水，在中央、地方政府協助及同仁盡心盡力之下，雖颱風豪大雨造成設施損壞，也在很快的時間內恢復正常供水，在此感謝各股東的協助。

面對水情豐、枯極端化「一手抗旱、一手防汛」的新常態，天候因素對公司是極大的考驗。

去(112)年公司財務數據不甚亮眼，董事們於每月董事會議中均特別關切公司財務狀況。收入方面，因南部地區水情吃緊，水利署進行節水管制措施，另亦因政府極力發展再生水，致售水量收入呈現負成長；成本方面，因南部地區水情不穩須分擔鉅額休耕補償費用及節水費用，另因台電電價調漲及水資源調度之故，動力成本亦大幅增加，而央行利率調整亦導致公司去年利息支出增加數億元之多，雖極力推動開源節流措施，惟仍因大環境不利因素，致112年收支決算相抵後稅前淨損達42.64億元，公司將極力向中央反映爭取相關補助經費。

今(113)年已近過半，在水利署與公司合作調度下，目前水情尚稱平穩，惟來自大自然的威脅依然嚴峻，今年4月規模僅次於民國88年921地震的花蓮0403地震，造成公司全臺供水設施部分損壞，尤以花蓮多棟大樓倒塌及道路中斷最為嚴重，公司第一時間於第九區管理處成立前進指揮所，調度全公司能夠動員的水車及搶修機具，當天即集結至花蓮救災，因道路中斷導致均須繞大半個台灣走南迴公路至花蓮救災，而同仁與廠商亦犧牲假期、不眠不休搶修，以加速回復民眾正常生活，僅約86小時即全面恢復供水，相較107年花蓮地震、105年台南地震均大幅縮短復水時間，獲得中央對公司的肯定。地震過後，花蓮近日仍因午後雷陣雨造成土石崩塌，導致原水濁度飆升，因此面對即將來臨的颱風季節，公司各單位已盤點相關設施，將以最好的準備維持颱風季節供水穩定。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50年，今(113)年2月6日於台中舉辦的50週年慶祝大會上，各級長官及地方民意代表均對公司多來的努力予以肯定。半世紀以來，在各位股東的支援、協助下，公司業務均持續發展，近年亦致力提升屏東地區供水普及率，從106年之前供水普及率不到50%，至

去年底已提升至 69%左右，今年 3 月也舉辦了供水普及率突破 70%的活動，屏東地區供水已獲大幅改善。公司供水管線深入全臺每個村落，目前平均每日供水量約 871 萬噸，相當於 145 億支 600ml 瓶裝水，每天要確保 145 億支瓶裝水的供水不出問題，實有賴每位同仁盡心盡力、戰戰兢兢的付出。嘉榮在公司已服務 38 年，去年在各位股東支持下接任董事長，為提供安全、穩定的自來水，嘉榮深知責任重大，當率全體同仁全力以赴，並配合水利署的政策，積極落實「開源、節流、調度、備援」四大穩定供水策略，以提升供水韌性、增強氣候調適能力，為台灣自來水供水環境建構更穩定、高效和永續發展的未來。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協助，使公司業務得以順利推動。未來尚祈各位股東、董事、監察人，一本以往對公司的愛護及支持，繼續督促和協助。

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事事如意，謝謝各位！

八、報告事項

(一)總經理業務報告

決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同意備查。

(二)本公司上次(第 49 次)股東常會會議決議(定)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決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同意備查。

九、承認事項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之擬議，業經監察人查核竣事，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通過。

十、討論事項

案由一：建請公司同意以無償或資產交換等方式，提供苗栗市芒埔段 318-27 及 318-28 地號土地予公所作道路拓寬使用。(苗栗縣苗

栗市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案由二：為保護林內鄉清潔隊掩埋場附近居民與執行業務機關人員生命財產安全，請公司依自來水法規定設置消防栓等安全設施於當地，並改善林內鄉之自來水品質。(雲林縣林內鄉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案由三：請公司協助辦理來義鄉之無自來水延管工程，以提升居民用水品質。(屏東縣來義鄉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案由四：請公司持續於 113 年度協助提升潮州鎮之自來水普及率突破 90% 以上，以促進地方進步與發展。(屏東縣潮州鎮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案由五：有關虎井里申請接管簡易自來水系統案，請公司考量以海底管線方式由風櫃串聯桶盤、虎井，以利提升離島居民用水穩定及品質。(澎湖縣政府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十一、臨時動議

案由一：請公司針對七美水庫進行綠美化，以維護整體環境美觀。(澎湖縣七美鄉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

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案由二：請公司協助辦理大湖鄉栗林村、新開村的無自來水延管工程，以提升居民用水品質。(苗栗縣大湖鄉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案由三：請公司協助向中央反映爭取苗栗縣各水庫周邊居民之睦鄰經費補助，以彌補居民為水源所作之犧牲，並加速天花湖水庫之開發。(苗栗縣苗栗市公所提)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請經理部門錄案研議，並以書面函復提案股東。

十二、散會：上午 11 時 13 分。

